

证券代码：000792

证券简称：盐湖股份

公告编号：2023-094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

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八届董事会第二十六次（临时）会议通知及会议议案材料于 2023 年 12 月 22 日以电子邮件方式发给公司八届董事会董事。本次会议于 2023 年 12 月 29 日以通讯方式召开，会议应到董事 12 人，亲自参会董事 12 人。会议召开符合《公司法》《公司章程》等法规的规定，会议审议了如下议案：

一、审议《关于选举公司副董事长的议案》

公司八届董事会副董事长姜弘先生因工作调整，辞去公司八届董事会董事、副董事长及下设董事会专业委员会职务。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经公司董事长负红卫先生推荐，建议会议选举冯鹏先生担任公司副董事长职务。以上任期自本次董事会决议生效之日起至公司第八届董事会届满之日止。

冯鹏先生未持有本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审议通过。

二、审议《关于公司聘任高级管理人员的议案》

本议案内容详见 2023 年 12 月 30 日《证券时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日报》《上海证券报》及巨潮资讯网 www.cninfo.com.cn 公告。

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审议通过

三、审议《关于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考核结果及兑现薪酬的议案》

根据国资委薪酬差异化分配要求，分别依据个人 2022 年度经营目标责任书

的任务完成情况，由考核评价组综合考虑省国资委对公司经营业绩考核加减分项，对个人业绩和一岗双责的执行情况进行评分，并进行最终分值的核算和薪酬兑现标准的确定。

2022 年度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尽职尽责，圆满完成各项重点任务，考核结果均为优秀。公司将严格按照 2022 年度个人考核结果兑现薪酬。

表决情况：12 票同意，0 票反对，0 票弃权。

表决结果：此议案审议通过。

特此公告。

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3 年 12 月 29 日

附件：

何永平，男，1966年出生，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青海盐湖蓝科锂业股份有限公司党委副书记、董事长、总经理，盐湖比亚迪资源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盐湖启迪新材料科技开发有限公司党支部书记；2022年6月至2023年3月任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北京盐湖科创分公司总经理；2023年3月至2023年7月任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央研究院院长；2023年7月至今任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总工程师、中央研究院院长、盐湖资源综合利用技术创新中心有限公司副总经理（中层正职，享受高级管理人员待遇）。

何永平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

罗永成，男，1968年出生，中共党员，省委党校研究生学历。曾先后任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化工事业部经理，四川盐湖汇力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四川盐湖化工销售有限公司董事长；2022年4月至2022年10月任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党委书记，总经理；2022年10月至2022年12月任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2022年12月至今任青海盐湖工业股份有限公司销售分公司党总支书记，总经理、海南盐湖国际贸易有限公司董事长（中层正职）。

罗永成先生未持有公司股份；未受过中国证监会及其他有关部门的处罚和证券交易所惩罚；不存在《公司法》第一百四十六条不得担任公司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情形；符合《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定要求的任职条件。